

机关中党的基层组织 怎样对党员进行监督

許 萌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机关中党的基层组织 怎样对党员进行监督

· 許 萌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1957年·上海

**机关中党的基层组织
怎样对党员进行监督**

許 萌 著

*

上 海 人 民 出 版 社 出 版

(上 海 紹 興 路 54 号)

上海市書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 001 号

上海新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書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

开本 787×1092 公厘 1/32 印張 1 1/8 字数 21,000

1957年 9 月第 1 版

1957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25,000

統一書号：3074·148

定 价：(6) 0.11 元

封面設計：范一辛

前 言

在机关党的实际工作中，我們感到机关中党的基层組織怎样对党员进行监督，是一个很重要的問題之一。在这方面有許多問題沒有得到解决，例如关于监督的必要性的問題，关于应该监督什么的問題，关于监督的方法問題，关于党员应该怎样接受监督的問題，等等。为了逐步解决这些問題，我曾在工作中收集材料，汇集經驗，进行研究，但是至今还没有整理出一套系統的成熟的經驗。現在我把研究的一些問題，写成这个小册子。这个小册子中所談的問題不全面不深刻、不系統，盼望讀者給予批評指正。

目 录

一	为什么要对党员进行监督.....	3
二	怎样监督.....	16
三	共产党员应该怎样接受党组织的监督.....	25

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所通过的党的章程第五十一条特别规定：“在机关中的党的基层组织，由于机关工作的特殊条件，不能领导和监督机关的工作，但是应当对于机关中每一个党员（包括行政负责人）的思想政治情况进行监督”。这里给机关党的基层组织规定了一个非常明确和非常艰巨的任务。

机关中党的基层组织对于党员的监督，过去是作了许多工作的，极大多数的党员也是自觉地置于党组织监督之下的。由于党的基层组织对党员实行了严格的监督，对于教育党员，提高党员的政治思想水平，教育党员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巩固党的团结和统一、密切联系群众、纠正错误，防止党员各种错误的发生和发展等等方面起了重要的、显著的作用。但是过去党的基层组织对党员的监督也还存在着若干缺点，例如：有的基层组织在党员的错误还在萌芽状态时，没有主动地及时地发现，加以教育纠正，往往待错误发展严重了，才着手去处理；有的基层组织对一般党员监督批评多（当然也还是不够），但对机关行政负责人的监督则不够；有的基层组织基本上放弃了监督的责任，对脱离群众、官僚主义作风、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思想、共产主义的道德败坏等等倾向，不经常进行甚至完全不进行严肃的坚决的斗争。

为什么会产生这些缺点和问题呢？究其原因，不外以下

数点：

第一，有的党的基层組織对于加强对黨員的监督的重要意义認識不足，存在着麻痹松懈的思想，認為革命胜利了，一切都平安无事了。因此听到某些黨員有思想問題，看到某些黨員有毛病也不去过問，認為共產黨員自己的思想問題自己会解决，自己的毛病自己会改正，即使一时不能解决和改正也沒有关系，反正他自己慢慢地会改变，用不着党組織去操心。

第二，有的党的基层組織的負責同志存在着畏难情緒，認為支部管不了行政負責同志，他們主張應該来个监督的“合理”分工，支部监督科長級以下的黨員同志，总支或党委負責监督处長級以上的黨員負責同志。或者認為支部对負責同志监督不了，不好管，因而就干脆不去管。

第三，有些党的基层組織的負責同志对黨員进行监督时，往往顧慮很多，怕黨員鬧情緒，怕解决不了問題反而鬧不團結等，所以往往見了錯誤既不过問，也不去开展批評，而是无原則的迁就姑息。

此外，有的同志对党的基层組織要监督些什么，不十分明确，怎样监督，又缺乏实际經驗，也是产生上述缺点和問題的重要原因之一。

为了加强机关中党的基层組織对黨員的有效监督，切实担負起党章所賦予的光荣職責，我們有必要系統地研究一下机关党的基层組織應該怎样对黨員进行监督的問題。

一 为什么要对党员进行监督

党的基层组织对党员进行监督，其根本目的在于教育党员，提高党员的政治思想水平，教育党员密切联系群众、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巩固党的团结和统一、纠正错误，并防止党员各种错误的发生和发展。

从我们党目前所处的环境、面临的任务和党员的实际情况来看，加强对党员的监督，有极其重要的现实意义。

大家知道，我国目前处在一个大变动的时期。我国人民经过数十年英勇斗争，推翻了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的反动统治，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后，又经过巨大的努力，在1956年基本上完成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资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上解决了资产阶级与无产阶级之间的矛盾。从此，国内的形势起了根本的变化。这是一个伟大的深刻的历史性的变化。国内形势的变化，给我们带来新的任务，即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所明确指出的：今后全党和全国人民的主要任务是迅速地把我国建设成为一个繁荣富强的先进的社会主义工业国。由此可见，如果说在1956年以前我们的主要任务是阶级斗争，那么在这以后的主要任务就是“团结全体人民来发展生产，也可以说，来同自然界作斗争。但是这并不是说，在新形势下的国内主要矛盾，已经变为人同自然界的矛盾。人类同自然界的斗争从来是而且永远

是通过社会来进行的，通过一定的生产关系来进行的。”^①因此，整个的社会主义建設的过程中，在經濟、政治、文化等各方面必然会出现許多新的矛盾。这些矛盾不仅表现为人与自然之間的矛盾，而且也表现为人与人之间，特别是国家机关、領導者与人民群众之間的矛盾。然而，从我們党内的实际情况来看，有些同志的思想还不能完全理解和适应已经变化了的情况，他们的思想跟不上客观形势的发展，他们习惯于用老眼光来看新问题，用老办法来处理新问题。另一方面，由于党已经处在执政的地位，得到了广大群众的拥护，有許多同志就容易采取單純的行政命令的办法去处理问题，而有一部分立場不坚定的同志沾染了国民党作风的殘余，滋长着自私自利思想和驕傲自滿情緒。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党员缺乏改造不正确的思想作风的自觉性，就可能犯或大或小、这样或那样的錯誤，而党员有缺点有錯誤，党的組織不及时加以监督，就更加危險。从这里我們可以看出，新的形势迫切要求党組織加强对党员的监督。

为什么要对党员进行监督呢？具体地说：

第一，由于国内的敌我矛盾已经基本上解决，人民内部的矛盾已突出地成为主要的矛盾了。人民内部矛盾突出的表现之一就是人民群众同他們的領導者、同国家机关之間的矛盾，因为国家机关是贯彻党和国家建設社会主义的各项方針政策和各项措施的領導者和組織者，人民群众在生产中和生活中的很多方面都受着国家机关管理，人民群众很多的要求和需

^① “为什么要整风？”，1957年5月2日“人民日报”社論。

要也都要通过国家机关来解决。因此，在社会主义制度下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間、上层建筑与經濟基础之間、經濟制度与政治制度的各个环节上的矛盾等等，往往通过人民群众和国家机关之間的矛盾而集中地表现出来。

所以产生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之間的矛盾，是由于“人民群众直接参加生产劳动，主要是体力劳动，而一般地难于直接行使管理权力。他們所处的这种地位，使他們比較容易从当时当地的局部情况去观察問題，比較容易重視目前利益和局部利益，而比較难于了解整个社会主义建設中的全部情况和全部困难。而在另一方面，领导者是直接行使管理权力而一般地难于参加体力劳动的。他們比較能够看到長远利益和整体利益，而比較容易疏忽人民群众的具体情况和切身要求”。^①因此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之間存在着矛盾是很自然的現象。但这种矛盾并不是无法解决的，只要我們能够采取正确的方針政策，及时地进行調整和处理，是可以縮小和解决的。現在的問題是有些国家机关的工作人員，往往看不到这种矛盾，或者看是看到了，但不去正确地处理，而是以官僚主义的态度去对待矛盾，这样就使可以解决的矛盾得不到解决，甚至更加尖銳化。所以，官僚主义是形成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之間矛盾的主要因素。因此，这是党組織要监督黨員的主要原因之一。

那么，官僚主义在国家机关中主要表现在哪些方面呢？

官僚主义的第一个表现，就是有一部分立場不坚定的同志居于领导地位以后，在不同程度上沾染了旧社会統治階級

① “怎样对待人民内部的矛盾”，1957年4月13日“人民日报”社論。

的作风，沾染了国民党脱离群众的作风。他们解决人民群众的问题不是采取说服办法，而是采取简单粗暴的压制办法。他们开始忘记党关于人民民主和群众路线的教导，开始忘记党关于为人民服务，同群众共甘苦的教导，他们站在群众之上，认为我是管你的，你是被管的，和人民对立起来。他们对于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之间所发生的问题，只分析群众的非，不分析群众的是，只分析自己的是，不分析自己的非。有这种官僚主义的人虽然极个别，但危害是极为严重的。这种官僚主义扩大了人民内部的矛盾，引起人民群众极大的不满。

官僚主义的第二个表现，就是工作不深入、一般化，办事拖拉。他们满足于现状，认为革命胜利了，不象战争时期那样紧张，有事拖一下也塌不了天，因此，该办的能办的拖着不办，或者可以解决的问题放着不解决；有的对于群众的来信和提出的问题，往往认为是鸡毛蒜皮的小事，只去注意所谓“大问题”；对于群众所提出来的所谓“小事情”却置之不理，拖着不办，或给予千篇一律的所谓“答复信”。有的领导同志不亲自动手处理和解决问题，有事局长推给处长，处长推给科长，科长推给科员办理；领导同志只满足于坐在办公室里开会，批公文，接电话，发报表，要汇报。很少亲自到下层去调查研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即使下去也是“走马看花”。处理问题只凭自己的主观愿望，不从客观实际情况出发。例如上海市江宁区有一个姓张的里弄干部被别人以种种“罪名”诬告到江宁区公安分局，分局不加调查，盲目相信检举，就向江宁区法院提起公诉，接着张某被捕了，江宁区法院承办人不听被告人的辩护申诉，也不加深入调查，竟以“破坏粮食计划供应法令”等

等罪名宣判二年徒刑，緩期執行。張某不服，群眾不滿，張向上海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而中級法院的審判員也不深入群眾進行調查，僅僅向檢舉人作了核對，對張某的辯護理由也不耐心聽下去，只是在原判決書上作了某些文字上的修改，駁回了上訴。張某仍不服，但已喪失信心，後來在群眾的鼓勵下，又向上海市檢察院提出申訴，檢察院派人深入群眾調查，証明檢舉材料與事實不符，認為原判錯誤，最後，經市最高人民法院宣判張某無罪。當消息傳到里弄後，群眾放鞭炮向張某慶賀。這是多么嚴重的官僚主義呀！

官僚主義的第三種表現就是作風不大民主，辦事不大聽取別人的意見，不大和人商量，別人提了意見，三解釋兩解釋，問題好象就不存在了。還有一種人，當遇到群眾要求解決急待解決的問題時，總是說“考慮考慮”，“研究研究”，“協商協商”，“慢慢來”。他雖然不是干脆拒絕，但實際上是用這個辦法來擋住群眾，欺騙群眾，而不是認真地去解決問題。這種官僚主義作風往往被人稱為並不怎么嚴重的小官僚主義。確實，這種官僚主義作風不是馬上就會造成嚴重的後果，不會一下子就造成尖銳的緊張狀況，不會象前面所說的那兩種嚴重的官僚主義作風那樣容易引起人們的共憤。但是這種官僚主義者畢竟不能解決問題，問題會越積壓越多，群眾的不滿情緒也會越來越大，久而久之，矛盾就會加深，關係就會緊張起來，尖銳化起來，可見它所造成的不良後果也並不次於其他形式的官僚主義。

所有種種官僚主義作風的共同結果就是造成工作上更多的缺點和錯誤，脫離群眾，脫離實際，引起人民群眾的不滿，

加深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之间的矛盾。中央指出：由于我們国内敌我矛盾基本上解决之后，人民群众和他們的领导者之间的矛盾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显露出来的情况下“人民群众的领导者愈是注意联系群众保持和发揚实事求是的群众路綫作风，随时发现和解决人民群众中的問題，这种矛盾就愈小，如果脱离群众，沾染上官僚主义的习气，不解决或不正确解决人民群众中的問題，这种矛盾就愈大。”因此为了正确地解决国家机关和人民群众之间的矛盾，必須大力地認真地克服官僚主义。在这种情况下，加强对每一个共产党员的监督，特别是对于負責领导工作的党员的监督更有其特殊的重要性。必須向那些存在着严重的官僚主义的同志大喝一声，使他猛醒过来，使所有的官僚主义得到及时地克服和糾正，使每一个同志树立向群众負責、深入群众、深入实际、同群众商量、同群众共甘苦的作风。

第二，我国的资产阶級同无产阶級之间的矛盾虽然已經基本解决，剝削阶級的經濟基础已經基本消灭，但是资产阶級的思想意識形态并没有、也不是短时期可以消灭的，思想上的阶級斗争依然存在，而且將在今后繼續一个相当長的时期。特别是現在，大量的资产阶級分子进入国家机关工作，同我們合作共事，我們一些鍛煉不够的党员，在这样的情况下，就很可能受到资产阶級思想、作风和习惯的感染。其次，我們共产党员許多是出身于非无产阶級的，他們从旧社会带来了許多非无产阶級思想意識。另一方面，从全党来看，有十分之九的党员是七次大会以后入党的，1949年以后参加党的也占了60%，虽然他們都是各种群众斗争中和建設中涌現出来的积

极分子,但是由于入党后受到党的教育不够,受到阶级斗争的锻炼不够,没有经过大风波,没有经过整风,因此有些党员思想上存在的非无产阶级的思想意识没有得到很好的改造,虽然他们组织上入了党,但是思想上却没有入党或没有完全入党。我们党是有组织的、有高度觉悟的先进部队,但不是说每个共产党员都具有高度的政治觉悟和高度的组织性,他们中间的一部分还存在着程度不同的资产阶级思想和小资产阶级思想,目前最突出的表现在以下几方面:

一、某些党员自私自利、争名夺利的思想在滋长发展。有的同志认为革命胜利了,艰苦的生活过去了,现在应该多享受一些了。他们发展着资产阶级的享乐主义的人生观。例如有的同志伸手要提拔,有的公开要当什么“长”,不给他当什么长,就不干工作,埋怨组织,认为组织上亏待了他,说组织上违背干部政策;有的要求提级,不给他提级就睡在床上不起来,有的甚至提了两级三级还不满意;生活也只能好不能坏,只能提高不能下降,甚至有的认为人生不过“吃穿二字”,于是这些同志处处闹特殊,贪便宜图享乐,却不关心群众的痛痒。此外还有些同志虽然在努力学习科学文化,但目的不是为了更好地为社会主义建设服务,而是一心想当“专家”,认为当了专家就可以获得名誉、地位和享受。

二、某些同志认为革命胜利了,一切任务都完成了,自己的生活也觉得满足了,可以坐下来休息一下,因此革命的热情和革命的意志衰退了。例如有一个参加革命十几年的老党员,工作消极、情绪消沉,其他同志批评他,他说:“我又不想升官发财,工作积极干什么?”似乎积极工作就是为了升官发财。也

有的同志在党中央根据形势的发展提出“从过去大批地迅速地提升干部职务的方法改变为稳定干部职务、提高干部能力的方法”之后，他們不了解这个措施是为了使干部在一定的职务和崗位上稳定下来，以便干部专业化，在相当長时期的工作中积累經驗，增加知識，成为有經驗有能力的熟練的工作人員，相反的認為提拔沒有希望了，因而进取心也就“穩定”下来了。

三、共产主义道德敗坏，墮落腐化，蜕化变質。有的黨員在戀愛、婚姻和家庭問題上，完全丧失了共产主义的道德品質，他們生活放蕩，玩弄女性，搞不正当的男女关系，不顧家庭和子女的痛苦，喜新厌旧，輕率离婚。有的为了达到以上不正当的目的，于是欺騙組織，阳奉阴違，不擇手段，甚至不惜造成工作失职，失密泄密，違法乱紀，有的宁肯不要党籍。这种种恶劣行为，不但使这些同志本身丧失了战斗力，而且在群众中造成极坏的影响。

这些自私自利、腐化墮落、道德敗坏等等都是剝削階級思想的表现。

如果任其发展下去，就会在党内起一种腐蝕、瓦解和分裂的作用，因为这些人滿腦子自私自利，就不可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就会对革命的建設事业冷淡，对艰苦奋斗的作风表示厌倦，与党和人民疏远；当他們的个人主义欲望不能得到滿足时，就会埋怨組織，散布不滿情緒，在党内拉拉扯扯，找他們的同情者，发展宗派主义，发展小集团活动，甚至走上帮助敌人破坏党、分裂党、破坏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罪惡道路。因此，我們机关党組織有必要进一步加强

对党员的监督,坚决克服资产阶级和小资产阶级的自私自利、争名夺利的思想作风。

第三,由于共产党是执政的党,由于社会主义革命的偉大胜利,由于国家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和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的成绩,使党在人民群众中享有极高的威信,在这样的情况下,有一些共产党员思想上就滋长着一种骄傲自满情绪。按照唯物辩证法的解释,任何事物都有二重性。偉大的胜利可以使人鼓舞兴奋,但也容易使人骄傲自满,失败使人忧虑,但也可以使人获得教训。正是因为我們国家有了极其偉大的成绩,更加鼓舞了我們建设社会主义的信念,但是有些同志就被胜利冲昏了头脑,骄傲自满起来。

骄傲自满情绪第一个表现就是对工作肯定一切。认为自己百分之百的正确,只愿看成绩不愿看缺点和错误,只看主要的不看次要的,有的同志总结工作,把成绩罗列一大堆,自己得意洋洋,缺点部分则轻描淡写,附上几句。有的同志听下级报告工作,总喜欢听喜不听忧。工作中听到人家提出反对的意见和指出缺点错误,就不愉快,认为人家故意“找岔子”,“吹毛求疵”。

骄傲自满情绪第二个表现就是夸大个人作用,强调个人威信,过高估计自己在工作中的作用,认为“工作没有我的话就办不好”。这种人功归于己,过归于人,自高自大,目空一切,自以为“老子天下第一”,以“老资格、老革命”自居,倚老卖老;有的认为自己没有功劳也有苦劳,“我干革命时,还不知道你在哪里,或许还在桌子底下爬呢!”他们有了这种骄傲情绪,就不喜欢别人批评自己的缺点错误,特别厌恶自下而上的批评

或揭发自己的缺点和錯誤，如果有人批評他就大发雷霆，百般刁难，而对于奉承自己的人，就无原則地迁就，或随便加以提拔。

驕傲自滿情緒的第三个表現是盛气凌人，看不起非党人士，不能和非党人士合作共事，存在着宗派主义情緒。似乎当了党员就高人一等，一切包攬大权，工作中很少和人商量，不听取人家的意見，不放手讓人家工作，不能充分發揮非党人士工作的积极性，認為他們的政治水平“低”，工作能力“差”，資格不老，作风又是“陈旧”的，有的竟不甘心在非党干部领导下工作，認為“早革命不如迟革命”，对非党同志的領導不服气甚至不执行非党領導同志的工作指示。这种种“看不慣”，“不服气”，“合不攏”等等宗派主义的情緒，妨碍了党和非党人士的團結合作，妨碍了非党人士积极性的發揮。

以上种种驕傲自滿情緒已經在某些党組織內造成不團結以及不能和非党人士很好合作共事的現象，发展了个人主义、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和官僚主义作风。如果不加以彻底改正就会造成更多更严重的錯誤。我們知道，凡是有驕傲自滿情緒的人，都不可避免的要犯这样或那样、甚至于极严重的錯誤，象斯大林这样偉大的人物，当他驕傲起来后也会犯严重的錯誤。“关于无产階級專政的历史經驗”一文中說：“作为党和国家主要領導人的斯大林，在他后一个时期的工作中所以犯了某些严重的錯誤，就是因为……他驕傲了，不謹慎了，他的思想里产生了主观主义，产生了片面性，对于某些重大問題做出了錯誤的決定，造成了严重的不良后果。”因为这个原故，党中央和毛主席經常不断地提醒和告誡我們要随时警惕驕傲

自滿情緒的滋長發展，特別是在每次革命勝利之後，警鐘敲的更加响亮。在 1949 年黨的七屆二中全會決議中就指出：“因為勝利，黨內的驕傲情緒，以功臣自居的情緒，停頓起來不求進步的情緒，貪圖享樂不願再過艱苦生活的情緒，可能生長。”因此要求全黨繼續保持謙遜、謹慎、不驕不躁的作風。1954 年黨的七屆四中全會在“關於增強黨的團結的決議”中又指出：“……中國新民主主義革命勝利後，黨內一部分幹部滋長着一種極端危險的驕傲情緒，他們因為工作中的若干成績就沖昏了頭腦，忘記了共產黨員所必須具有的謙遜態度和自我批評精神”。中央再一次及時地向全黨敲起了响亮的警鐘，動員全黨克服這種危險。在 1956 年社會主義革命基本上取得勝利後，在黨的第八次全國代表大會上毛主席又告誡我們：“虛心使人進步，驕傲使人落後”。大家都知道，我們國家在基本上取得偉大的社會主義革命勝利之後，我們當前的任務就是進行社會主義建設，這是一個新的課題，在這方面，我們還沒有經驗，還缺乏知識，我們過去的經驗有的已經過時不適用或即將過時了，許多新的問題我們還不懂，許多新的知識我們還不摸門，迫切要求我們研究解決，如果我們不研究新問題，不學習新的知識，就無法解決建設中許多新的問題。因此我們不能滿足於過去的經驗和知識，應該虛心學習，不斷地提高自己，只有這樣，才能擔負起社會主義建設的艱巨任務。

所以在當前的情況下，黨組織加強對黨員的監督，克服驕傲自滿情緒更有其特殊的重要意義。通過黨的監督，可以使那些有嚴重驕傲自滿情緒的人，認識錯誤和徹底的改正錯誤；使那些驕傲自滿情緒還在萌芽狀態的人得到及時的糾正。

从以上所說的黨員中所存在的思想問題看来，加强对黨員的監督是极其必要的，通过黨的監督能够有效地克服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驕傲自滿情緒，能够帮助黨員克服資產階級和小資產階級思想。

但是，能不能說，監督黨員只有在今天才必要呢？能不能說，只有对那些犯严重錯誤的同志才必要而对于一个好的共產黨員就沒有必要呢？不，不能这样說。監督黨員不但过去必要，今天必要，而且今后始終都是必要的，不仅对有严重錯誤的同志必要而且对任何黨員都有必要。只要黨存在一天，这种監督就是不可缺少的。

为什么呢？这是因为任何人（就是一个好的共產黨員也不例外）不可能不犯錯誤，人总是在不断地犯錯誤、不断地改正錯誤中前进的。覺悟高、經驗丰富的人可能少犯錯誤，但不可能不犯錯誤。一般的說来，工作越多，犯錯誤的机会也越多，工作少，犯錯誤的机会就少些。当然，犯錯誤的原因是多种的，有的是立場錯誤，如果在觀察問題、处理問題的时候不是站在工人階級的立場上而是站在資產階級的立場上，那就必然会发生各种各样的錯誤。但是立場正确了还不能保證不犯錯誤，因为一个人工作經驗不足、知識貧乏和思想方法不科学也会犯錯誤，而且这种犯錯誤的可能性是永远存在的。客觀事物是不断发展变化的，如果主觀思想和客觀事物发生矛盾不能統一起来时，就会发生各种錯誤。例如許多同志立場是坚定的，为社会主义建設的动机也是好的，但是由于他們不善于把認識客觀世界的辯証法自覺地运用来指导自己的思想，指导自己的行动，就是說自己的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与客觀

实际不对头，往往情况变化了，还是以老的眼光去看待和处理新的問題，就会产生这样或那样的錯誤。既然共产党员不可能不犯錯誤，就需要党和群众的监督。当然监督并不能保证人不犯錯誤，但监督的作用在于可以使党员避免可以避免的錯誤，有了錯誤能够及时地发现和纠正，避免小錯誤发展成为大錯誤，暫时的局部的錯誤发展成为系統的長期的錯誤。由此可知，监督不仅現在必要，今后也必要；对犯有严重錯誤的同志有必要，对暫時不犯錯誤，甚至是很好的党员也是必要的。一个健康的人，防疫針总是年年要打的，不打防疫針就有被傳染疾病的危險。一个好的党员，不經常注射馬克思主义的“抗毒素”，也可能犯严重的錯誤，以至变坏的。

二 怎样监督

机关中党的基层组织怎样对党员进行监督呢？基本方法是：通过各种方法，充分发扬民主，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提高党员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水平。要做好监督工作，党的基层组织必须加强领导，一方面发动全党进行党组织与党员之间和党员与党员之间的相互监督，另一方面，发动人民群众和党外人士对党组织和党员进行监督。邓小平同志在党的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指出：“我们需要实行党的内部的监督，也需要来自人民群众和党外人士对于我们党的组织和党员的监督。无论党内的监督和党外的监督，其关键都在于发展党和国家的民主生活，发扬我们党的传统作风，这就是毛泽东同志在第七次大会的政治报告中所提倡的‘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作风，和人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作风以及自我批评的作风’。”我们所以需要党外人士对我们的监督就是“在于这些党外的民主人士，能够对于我们党提供一种单靠党员所不容易提供的监督，能够发现我们工作中的一些我们所没有发现的错误和缺点，能够对于我们的工作作出有益的帮助。”

那么，根据国家机关的情况，党组织对党员监督、党员之间相互监督和发动群众对党员监督这三者应如何结合呢？采取怎样的具体形式和方法呢？现在根据过去党的生活的实践

提出以下几点意見：

一、通过党的組織生活，經常地开展批評与自我批評，这是党組織对党員监督、党員之間相互监督的基本方法和基本形式之一。党的支部大会應該經常提醒党員在思想上和工作中所發生的問題，批評党員的缺点和錯誤；党的小組会可以經常或定期召集所謂“思想見面会”，使每个党員暢所欲言，不仅認真地檢查自己，还可以坦率、誠懇地相互交換意見，展开批評。經驗証明这样严密了組織生活就可以使党員避免可以避免的缺点和錯誤，及时发现錯誤或当錯誤、缺点在萌芽状态时就可以得到及时的糾正和克服。相反的，組織生活不严密，批評与自我批評不开展，党員的錯誤就会发展起来，严重起来。

二、根据机关的特点，为了解决某些党員领导干部的团結問題或思想問題等，可以召开党委(总支)或支部委員扩大會議，吸收机关負責同志参加的所謂“思想見面会”，相互交換意見，开展批評与自我批評。党的生活實踐証明，这种方法对于加强领导干部的相互监督，糾正錯誤，增强团結，解决思想問題是有好处的。在机关里往往有这种情况，由于某些做領導工作的党員不在一个党的小組里，行政會議又都是討論行政工作問題，同时在领导干部之間的意見一般党員又不十分了解，因此，领导干部很少得到适当的机会交換意見，开展批評，思想長期不見面，一些小的意見就会越积越多，如果领导干部能够經常参加座談会、扩大会、思想見面会，这些問題就可以得到解决。

三、建立科室民主生活會議制度，定期召开科室民主生活会，是发动群众对党員监督和对領導监督的有效办法。在邓

凡各机关及部队、学校、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均应建立民主生活會議制度

小平同志的修改党章的报告中指出：为了克服官僚主义，加强群众对领导的监督，必须扩大民主生活，健全民主制度，高度的发扬民主作风，使群众能及时地毫无顾忌地批评我们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这种科室民主生活会议制度，就是一种很好的发扬民主的制度。这种会议可以一个月或两三个月举行一次，科长（室主任）、科员、科（室）内的党团员及所有干部都参加，会上要充分发扬民主，使大家能畅所欲言，对党员，对科长无保留地提出意见，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会议的形式要活泼，要多种多样，可采用“谈心会”、“思想见面会”、“谈家常”等等。这种方法对发动下级工作人员对领导干部进行监督，发动群众对党员进行监督能起重要的作用。实际执行的结果，可以加强和改进领导和被领导的关系，克服工作中的官僚主义作风，发现和纠正工作中的缺点和错误，加强党员与非党同志的团结。

四、党的基层组织可以定期或不定期召开群众座谈会，征求群众的意见，这也是加强对党员监督的行之有效的方法之一。党的组织可以分别召开不同类型的座谈会，如部门座谈会，积极分子座谈会，民主人士座谈会，和党组织接触很少的群众座谈会等等，召开这些不同的座谈会可以听到各方面的意见和批评。仅仅听积极分子的意见而作的决定，往往是片面的，在一般同志那里反而会听到极宝贵的意见。为了把座谈会开好，会前要先通知内容，以便出席者作好充分准备；对党组织和党员提出更多的批评和意见。会后应先在党的委员会加以综合和分析研究，在党员大会上作报告，展开讨论，以便全体党员了解群众的批评意见，作进一步的分析，更好地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然后采取一定的形式或选择适当的场

合向群众作交代，凡屬正确的意見应虛心接受，凡屬不正确的意見或有誤会的意見应向群众解釋清楚。實踐証明，这种方法是发动群众監督黨員，及时发现和糾正黨員的缺点和錯誤，密切党与群众的关系的很好的方法。

五、党的基层組織应經常找黨員进行个别談話，了解黨員的思想情况，征求意见，并針对其錯誤的思想耐心地进行教育。当党的基层組織了解到黨員有了缺点和錯誤或群众对他有意見时，就应该及时地告訴他，使他本着“有則改之，无則加勉”的精神加以警惕。往往有这样的情形，党組織了解到黨員的缺点和錯誤或黨員的思想情况后，不是及时地找他談話，而是待錯誤发展了，严重了，才去开会斗争和处理。这样的办法就不能达到監督的目的。为了使黨員随时提高警惕，注意改正錯誤和缺点，不使錯誤发展，具体的解决黨員的思想問題，个别談話就是一个細致的、重要的和有效的方法。

六、开展党的監察工作，也是監督黨員、教育黨員、制止錯誤发展的重要一环。党組織要經常对黨員进行党的紀律教育，防止錯誤的发生，一旦發現黨員有違犯国家法律、法令、党章、党的紀律的錯誤行为时，就应该按照党章的規定，采取“既严肃又謹慎”“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針給予适当的紀律处分。处分后还要本着“与人为善”的态度，經常地团结、帮助和教育受处分的黨員，使他們接受教訓，改正錯誤。为了切实地給予有益的幫助，支部委員应分工或指定一定的黨員經常对受处分的黨員进行細致的、耐心的幫助，及时地給他們指出缺点和努力方向，鼓励其积极工作，不能采取諷刺挖苦的态度，对他們一味批評打击。但有的基层組織在处理这个問題时，就

不是这样做，例如某一單位的支部有一个黨員犯了錯誤，受了处分，支部不是采取帮助的态度，而是一味的批評，逢会就点名，使他感到沒有前途，沒有“出头”之日，于是消极悲观了，最后又犯了錯誤。从这里可以看到正确的对黨員执行紀律，是教育黨員和制止錯誤发展的有效办法，而不适当的执行紀律，沒有“与人为善”、“治病救人”的精神，就不能使黨員自觉地改正錯誤。

七、为了集中地解决黨員在思想上和工作上帶普遍性的問題，在一定的时期內可以采取整党整风的方法，进行群众性的集中的批評与自我批評，达到提高思想水平，改正錯誤的目的。邓小平同志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中指出：“各地区各部門党的組織，必須运用过去整党工作的經驗，采取群众性的批評和自我批評的方法，每隔一定时期，对全体黨員进行一次工作作风的整頓。”这是群众性的批評监督的重要办法。我們党历史上历次采取这种方法，都取得了偉大的、极其显著的效果。例如 1942 年的全党展开的反对主观主义、宗派主义、党八股的整风运动，1948 年在根据地的党組織以土改为中心的整党工作，1950 年以检查工作为主的整风，1951 年全国范围内的“三反”运动和“新三反”运动，1952 年以提高共产党员标准为中心的整党等等，所有这些整党整风运动，对揭露缺点和錯誤、整頓思想、提高覺悟、改正錯誤、密切党与群众关系等，都收到了显著的效果。根据过去党的生活的經驗，每隔一定时期整頓一次思想作风是完全必要的。目前，党在新的形势下又发动了一次全国性的反官僚主义、宗派主义、主观主义的整风运动。这次整风运动的目的是：使全党同志提高馬克思

列宁主义的思想水平,改进作风,学会正确地处理人民内部的矛盾,团结全国人民,为建设社会主义而奋斗。无疑的,这次整风运动能够达到上述目的,将保证我国社会主义事业的胜利。

以上所说的几种方法只是就一般情况而论,在运用和确定采用何种办法时,必须根据党员的不同情况,采用不同的、行之有效的方法。

在党的基层组织对党员进行监督时还必须注意以下几个问题:

一、做好监督党员这一工作的首要关键在于随时了解和掌握党员的思想情况,例如工作中的思想情况,生活中的思想情况,对时局认识的思想情况,党和国家每一重大方针政策措施发布和贯彻后的思想情况。党组织不仅要了解党员 8 小时工作时间内的思想情况,而且要了解其他时间的思想情况。了解思想情况是监督党员的基础,毛主席说:“不了解情况,就没有发言权”。这个指示同样也适用于对党员的监督,不了解党员的思想情况,监督批评就会犯主观主义的毛病,就会犯放任或乱戴大帽子的错误,就不能做到有的放矢,不能达到监督的真正目的。

二、党的基层组织主要是监督党员的思想作风中的问题,并不是对任何问题都要监督,如果是这样,那就反而达不到监督的目的。例如一个党员和非党人士不能很好地合作共事,产生了不协调的现象,那么我们党组织就应去分析产生这一情况的原因,探究他的群众观点怎样,他的工作作风怎样,从而对他进行适当的教育,如果经过教育,思想问题解决了,

和非党人士合作共事的关系也会随之改善。相反的，如果不从政治思想着眼，而是去批評那些雞毛蒜皮的細節小事，就无法解決問題。

三、要划清應該監督和不應該監督的界限。黨組織不能對黨員的个人事情进行不必要的干涉，不能把任何細小的事情都夸大到原則高度。必須区分原則与非原則的界限，黨組織應該去監督批評帶原則性的問題，不應該去干涉黨員个人的非原則的問題。例如黨員的个人爱好、社交活动、恋爱、婚姻等，完全是黨員个人的事情，黨組織不應該去干涉，應該由黨員自己去处理；但是对于那些超出恋爱範圍，乱搞男女关系、玩弄女性、腐化墮落等等敗坏共产主义道德的思想行为就应该予以監督批評。

四、机关黨組織在監督黨員的政治思想情况时可以联系到行政工作方面的問題。因为思想情况和工作有密切的联系。一个資产階級、小資产階級思想严重的黨員，他的工作一定不会搞好的。但是必須指出：联系工作情况并不等于說黨組織对整个机关的行政工作可以实行監督。党章第五十一条規定，由于机关的特殊条件，不能領導和监督机关的工作。什么是特殊的条件呢？举个例子來說，上海市人民委员会机关的行政业务工作都是屬於全市性的，机关党的基层組織不可能决定全市性的任务和問題，全市性的工作任务和問題只有中共上海市委員会才有权作决定。因此，監督黨員和监督行政不能够混淆起来。如果一个黨員負責人工作消极，拖拉积压，不負責任，脫离群众，对人民来信所提出的問題置之不理，黨組織就应该过問，予以監督批評，但是不能要求机关黨員負責人給

支部委员会报告工作，把一切行政工作拿到支部委员会讨论决定。

五、党组织在监督党员时，必须坚决贯彻毛主席历来所指出的并且行之有效的正确方针，即“从团结的愿望出发，经过批评和自我批评，在新的基础上达到新的团结”。我们知道，对党员监督批评，如果不从团结的愿望出发，那势必会引起无情的、无休止的斗争，更会造成意见分歧、不团结的现象。所谓团结的愿望不仅是主观的动机，而且还要从被批评对象的实际情况出发，从团结的效果出发，而不是单凭主观想象的所谓“团结愿望”。此外，还要容许人改正错误，要给人改正错误的机会，给人时间，给人路走，给人下楼的梯子。党组织在批评党员的错误时，要实事求是和恰如其分，不要把细小的错误夸大成为原则性的错误，个别错误夸大成为系统的错误，把偶然的错误说成是一贯的错误，把思想作风上的错误夸大成为政治上、立场上的错误。当然缩小错误也不对。批评时必须采取民主的，有说服力的，不要简单地扣帽子，用冷言冷语刺人，也不要利用纪律去吓人。批评时，应该允许党员说明情况和反批评，不要肯定自己的批评完全正确，强迫别人接受自己的批评。最后，要本着“治病救人”“与人为善”的态度，热情诚恳地帮助别人改正错误，欢迎别人即使很微小的进步。这样犯错误的同志就会感到党的温暖，从而更加努力克服自己的缺点和错误。如此就可以达到既改正了错误又团结了同志的目的。党员有了错误如果采取“残酷斗争，无情打击”的方针，以幸灾乐祸的态度，想一棍子打死他们，结果不但不能达到团结同志、改正错误的目的，反而会引起不满，使小资产阶级思想更

加泛濫，甚至會嚴重的破壞黨的團結；旧的錯誤不但不能得到糾正，反而會發生新的錯誤。

六、必須努力提高黨組織的政治思想水平和全體黨員的覺悟程度。這是提高監督的水平，發揮黨組織戰鬥力的重要關鍵。因為黨組織的馬克思主義的思想水平越高，就越能及時發現黨員的缺點和錯誤，全體黨員和群眾的覺悟程度越高，也就越能發揮群眾性的、自下而上的和相互監督的作用。往往有這樣的情況，黨組織看不到黨員的錯誤思想，或者看到了而分不清是非，即使有時知道是錯誤的，也說不出個道理來，更不能提高到馬克思主義的思想原則上去分析批判。曾經有一個支部書記在一個黨小組會里批評某同志的錯誤思想時，竟說不過對方，想想實在痛心，就哭了起來。此外，有的同志的批評缺乏強有力的說服力，對犯錯誤的同志很少幫助。所有這些情況都是由於黨組織和黨員的思想水平不高所致，所以為了提高監督的質量，發揮黨組織的戰鬥力，必須努力提高黨組織和全體黨員的思想水平和理論水平。

七、為了發揮黨組織的監督作用和發揮群眾監督的積極性，黨組織必須與壓制民主、向批評者實行打擊報復的人作堅決的鬥爭。有一種人，不歡迎黨組織和群眾的監督批評，當別人批評他的缺點和揭露他的錯誤時，他就懷恨在心，用抓小辯子、給小鞋穿、甚至誣害人等辦法對批評者實行打擊報復。這種人是黨的死敵。黨的組織必須堅持原則，堅持真理，支持黨內和黨外群眾的正確批評，向打擊報復者作堅決的鬥爭，只有這樣，才能真正有效地發揮群眾性的監督作用。

三 共產黨員應該怎樣接受 黨組織的監督

上面我們已經簡略地談了機關中黨的基層組織怎樣監督黨員的一些問題。現在接着要談一談作為一個共產黨員應該怎樣接受黨組織的監督的問題。

黨員在接受黨組織的監督中的問題很多，我只着重提出下面幾點意見：

第一，要自覺地接受黨組織的監督。

上面我們已經談了黨的監督是為了幫助黨員提高馬克思列寧主義的思想水平，加強思想修養和組織修養，為了幫助黨員減少錯誤，制止他們錯誤的發展。總之黨的監督是有積極意義的，因此每個共產黨員都必須充分認識到這一點，自覺地積極地接受黨組織的監督。在我們共產黨員中絕大多數是自覺地接受黨組織監督的，但也有少數的黨員同志是不自覺或自覺性不夠的。他們認為黨的監督是不必要的，甚至還有其他極不正確的看法。

有的同志認為黨的監督會“束縛”黨員的積極性，他們說：“為什麼黨組織不積極表揚黨員呢？而老是監督呀！批評呀！”我們說，表揚需要，監督批評也需要，監督是積極的，不是消極的。要知道我們每一個共產黨員思想上任何時候都同時存在着積極因素和消極因素，有光明的一面也有黑暗的一面，有先

进的正确的思想，也有落后的不正确的思想。这两种对立的東西总是同时存在并且矛盾着、斗争着，在斗争的过程中，消极因素总是阻碍着积极因素的发展，落后思想总是阻碍着先进思想的生长。就象农民种农作物那样，田里的农作物和野草同时生长，野草总是妨碍农作物生长的，如果不把野草锄去，就不能使农作物更好、更快的生长，所以农民为了让农作物长得好，总是年年锄草，月月锄草。党的监督就是起着锄草的作用，帮助党员锄掉自己消极的、落后的、黑暗的东西，使积极的先进的东西能够得到正确的顺利的发展。所以监督是使落后转化为先进，消极因素转化为积极因素，错误转化为正确的有力武器。由此可见，监督是有积极意义的，监督是积极的办法，而不是消极的办法。

有的同志认为党支部不应该管党员的小问题，特别不应该去干涉党员私人生活上的问题。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个看法。的确，我们应该承认有极个别的党的基层组织不大注意监督党员的思想政治情况和带有原则性的问题，而只去注意那些非原则的鸡毛蒜皮的小问题，对于这种作法是应该加以改进的，应该着重去监督带有原则性、政策性的问题。然而有些同志所说的小问题，是不是真的小问题呢？值得考虑。象有些同志模仿资产阶级享乐腐化的生活方式，甚至乱搞男女关系，这难道是小问题吗？相反的，这正是共产党员带有原则性的问题。因为生活腐化，就会使人变质，而且在群众中造成极坏的影响，使党脱离群众，这难道是小事情小问题吗？所以一些同志借口小问题，不让党来干涉，不接受党组织的监督显然是不对的。进一步分析，即使是小问题也应该引起我们警惕。有些党

員特別是担負領導工作的黨員，平時往往只抓中心工作、抓大問題（當然是對的），而對於小問題小缺點卻容易忽視，往往長期不注意、不警惕，結果小問題變成了大問題，小缺點變成了大錯誤。黨組織如果能夠及時指出這些所謂小問題，提醒他們注意，不也是極為有益的嗎？

也有的同志認為監督是故意找岔子，太使人“不愉快”。這裡所說的岔子就是缺點與錯誤，找岔子就是找缺點與錯誤，既然如此，那麼，找岔子就是對的，必要的，但是監督的確不是使人愉快的事情，象病人吃苦藥一樣，會感到不舒服。可是應該了解：有了缺點錯誤受到監督和批評的時候，那種小的不“舒服”，可以換取大的舒服——改正了錯誤，提高了思想，求得了進步。如果一個人有了病，不願吃藥，不願忍受這小的不“舒服”，待錯誤發展了，嚴重了，一直到不可收拾、不可救藥的地步，那麼，這將是更大的不“愉快”更大的不“舒服”。因此，我們應該忍受小的不“舒服”，去求得大的愉快大的舒服。共產黨員最大的愉快與幸福莫過於為了黨和人民的利益，堅決向自己的錯誤作鬥爭，弄通了思想，改正了錯誤，在工作中取得新的成就的時候。

第二，要善於傾聽不同的意見。

大家都知道，按照唯物辯證法的解釋，任何事物都是對立的統一。毛主席說：“事物的矛盾法則，即對立統一的法則，是唯物辯證法的最根本的法則。”^①又說：“矛盾是普遍的、絕對的，存在於事物發展的一切過程中，又貫串於一切過程的始

① “毛澤東選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287頁。

終。”^①从这里我們就可了解:任何事物都是兩面的、对立的,比如事情有主要方面和次要方面,正面与反面;工作有成績与缺点,好与坏;此外如自由与紀律,集体与个人,斗争与团结等等都是一个事物的兩面。各人由于所处的地位不同,經驗不同,認識水平不同,思想方法不同,因此对同一个事物就可能有各种不同的看法,有正确的,有不正确的;有贊成的,有反对的。所以对事情有不同的意見,这是一种很自然的現象。

那么我們在接受党組織監督的时候为什么要強調去傾听不同的意見和反对的意見呢?这是因为:

一、我們許多党员的思想上和实际工作上存在着片面性:一种是肯定一切,只看到工作中的主要方面、成績方面和正面的东西,而看不到或不重視次要方面、缺点方面和反面的东西。在处理問題时往往只注意集体利益而忽視个人利益,強調集中而忽視民主,如此等等。另外一种就是否定一切,只看到次要的、反面的和缺点、錯誤的方面,如有些同志看到工作中点滴的缺点和錯誤就加以夸大,認為一切都糟得很,还有的同志只要团结不要斗争,只要自由不要紀律,只要个人不要集体等。这两种片面性在我們的实际工作中造成了許多缺点和錯誤。怎样减少实际工作中的片面性呢?极重要的一条就是要善于傾听不同的意見和反对的意見。这种意見所提出的問題,往往是我們看不到的、注意不到的問題,往往是我們缺点錯誤的所在。我們傾听这种意見就容易找到自己的缺点和錯誤,傾听不同意見就可以弥补自己不足之处,可以改正自己

^① “毛澤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295頁。

的錯誤。

二、既然人們對任何事物都存在着不同的看法，那麼只有在不同意見的爭論和對比中才能分清是非。“黨內不同思想的對立和鬥爭是經常發生的，……黨內如果沒有矛盾和解決矛盾的思想鬥爭，黨的生命也就停止了”^① 我們共產黨員應該看到事物的兩面，聽到兩種意見，嗅到兩種氣味。如果只看到一面，只听一種意見，特別是贊揚附和的意見，就會使自己思想硬化，處理問題簡單化。所以傾聽不同意見，特別是反對意見，並展開爭論，是十分必要的。只有經過爭論和對比，才能弄清是非，辨明什麼是真理，什麼是謬誤。

根據這些理由，我們必須容許有不同的意見並善于傾聽各種不同的意見和批評。不但如此，我們還要積極地、主動地發現和高價征求不同的意見和反對的意見。

不僅要傾聽不同的和反對的意見，而且還要善于具體分析，判斷這些意見哪些是正確的，哪些是不正確的或不完全正確。各種意見大體上有以下四種情況：第一種，意見和批評是完全正確的；第二種，意見和批評完全是錯誤的；第三種，意見和批評基本上正確但有某些錯誤的部分；第四種，意見和批評基本上錯誤但也包含着某些正確的部分。因此我們必須實事求是地加以具體分析，分別處理。對於那些正確的意見和批評應該誠懇地接受，並在實際行動中加以改進。對於錯誤的意見和批評，如果為了表示謙虛，一概予以接受，就是無原則的尾巴主義。那麼怎麼辦呢？一方面應該本着“有則改之、無

① “毛澤東選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2年版，第294頁。

則加勉”的精神，加以警惕，另一方面要分清是非，進行有說服力的解釋。決不能採取粗暴的壓制辦法。

第三，老老實實改正錯誤。

什麼是老老實實呢？老老實實就是有什麼講什麼，有錯誤就應該承認，錯誤有多少就講多少，有多大就講多大，不夸大，不縮小，不掩蓋。

為什麼在我們黨員接受黨組織監督時還要提倡老老實實呢？就是因為我們黨內有許多同志在接受批評時並不是很老實的。

有一種人對待錯誤採取掩飾的、否定的態度。當別人批評他的錯誤時，總是以種種理由來掩蓋錯誤。我們通常可以看到的掩蓋、辯護的辦法有：一、解釋法。就是當聽到別人的批評時，他可以想盡許多東拉西湊的理由來解釋，三解釋兩解釋，推得一干二淨，最後還可能說成批評者有許多缺點和錯誤。二、主觀動機論。當別人批評他的缺點和錯誤時，不承認錯誤事實的存在，總是說：“我主觀上不是這樣”，“我的動機不是這樣”，以此來推卸責任。三、客觀原因論。對於錯誤是承認的，但他把造成錯誤的原因歸究於客觀環境、條件的影響，不承認自己主觀的責任。四、不可避免論。對錯誤是承認的，但認為錯誤是不可避免的，沒有什麼希奇，不值得批評，即使批評，錯誤將來還是不可避免的。五、推上推下。有了錯誤，就把錯誤的責任推到上級領導，或者推給下級，不承認自己有責任。

還有一種是統統包下來的態度。當別人批評他的時候，不管是正確的、錯誤的，是自己的、不是自己的，統統包下來“虛心檢討”，風來的時候，痛哭流涕一頓，所有大帽子什麼主

义什么主义统统戴全了，臭罵自己一陣，最后提出数十条保証和努力方向。但是风刮过之后，錯誤依然如故。这种人被人称为“虛心檢討，坚决不改”。他們把包下来当作“过关”的办法，当作下楼的梯子。

这两种态度，表現的形式是相反的，但實質上是一样的，都是不老实的态度，缺乏正視现实、承認錯誤，說“老实话”的勇气。

怎样才是老老实实的态度呢？

首先要实事求是地正視自己的缺点和錯誤。勇敢地承認它，認識它，有多大承認多大，有多少承認多少。既不要掩盖、推諉、辯护、否定，也不要把不对的意見统统包下来。

更重要的是要在实际行动中切实地改正錯誤，不要說空話。承認錯誤不是裝飾門面，应付差事，而是为了很好地去改正錯誤。知行合一是共产党員的基本态度。因为共产党員不但要認識世界（知），而且要改造世界（行），知而不行或不完全实行，就是一种思想上和政治上的自由主义。当然，知（認識錯誤）是不易的，但行（改正錯誤）亦不易，有时候更难。我們曾經看到許多同志認識了錯誤，但不能很好地切实地改正錯誤。所以知和行之間是有矛盾、有距离的。从知到行还要經過一个艰苦的斗争过程。因此，要求我們每一个共产党員加强党性鍛煉，向自己的錯誤作不断的反复的長期的斗争。

中央发布的“关于整风运动的指示”中指出：“現在，我們的国家已經从革命的时期进入了社会主义建設的时期，正处在一个新的剧烈的偉大的变革中。社会的关系根本变化了，人們的思想意識也在随着变化。我們的党和工人階級要能够

进一步地更好地领导全社会的改造和新社会的建设，要能够更好地调动一切积极力量，团结一切可能团结的人，并且将消极力量转化为积极力量，为着建设一个伟大的社会主义国家的目标而奋斗，必需同时改造自己。”

为什么我们共产党员迫切需要进行自我改造呢？前面已经说的很明白，这是因为一方面我们许多同志不了解或不很了解当前的新形势和党的新任务，对许多新的问题还不熟悉，还没有学会解决新的问题的本领；另一方面，我们还存在着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作风，使我们脱离了群众，脱离了实际，影响了积极力量的调动，应该办好的事没有办好，而且产生了许多缺点错误，给人民内部增加了矛盾。

因此，很有必要通过整风，在党组织和群众的严格监督下，改造自己，提高自己的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水平，克服官僚主义、宗派主义和主观主义的作风，培养和发扬我们为人民服务的作风，有事和群众商量的作风，吃苦在前、得利在后的作风，批评与自我批评的作风。只要我们在党组织和群众的监督之下，能够放下架子，老老实实，认真改造自己，那么，我们就能够适应当前我国迅速发展的形势，担负起我们党面临的新的历史任务，从而把全党和全国人民团结起来，在社会主义建设中取得更加伟大的胜利。